

股票代码：301060

股票简称：兰卫医学

公告编号：2021-015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1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国权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刘国权先生、郭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个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刘国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郭晶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2.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兰卫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兰卫”）需向上游供应商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信用额度人民币13,000,000元。公司作为广东兰卫持股90%的股东，拟为该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300万元，担保期限为2年（自应付款项履行义务到期之日起计算）。担保文件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尚需以实际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但不会超过上述金额及期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1月29日